

# 滦州市水利局、滦州市行政审批局 关于发布滦州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范围的公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、《河北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〉办法》、《河北省水土保持规划（2016-2030年）》、《唐山市水土保持规划（2018-2030年）》、《滦市水土保持规划（2020-2035年）》、《河北省水利厅关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范围的指导意见》（冀水保[2020]6号）和相关规范文件要求，为便于我市生产建设单位编制水土保持方案，政府相关部门审批水土保持方案和实施监督管理，特编制了滦州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范围，现公告如下。

一、山区范围，主要指高程 50 米以上的燕山山区。

滦州市山区范围，包括杨柳庄镇、王店子镇、榛子镇、九百户镇 4 个镇（上述乡镇高程 50 米以上山区部分），区域面积 318.35 平方公里，占滦州市土地面积的 30.99%。

二、风蚀易发区。我市风蚀易发区为滦城街道、古马镇、东安各庄镇、雷庄镇、小马庄镇、古城街道的范围内。

三、水蚀易发区涉及 7 条河道，管河、横河（小横河）、龙湾河、滦河干流、溯河、沙河、小青龙河。

四、人为集中扰动区，主要包括河北滦州经济开发区（全区），以及征占地面积在 200 公顷以上或者挖填土石方总量在 200 万立方米以上的生产建设项目施工区。主要分布在茨榆坨镇、古马镇、滦城街道、古城街道、响嘡街道、东安各庄镇、雷庄镇、榛子镇境内。

其中，河北滦州经济开发区总规划面积 33.272 平方公里，主要分布在茨榆坨镇、古马镇、滦城街道、古城街道、响嘡街道、东安各庄镇、雷庄镇、榛子镇境内。

1、城北新兴产业园 2.348 平方公里，主要分布在东安各庄镇、滦城街道境内。

2、城西钢铁产业园 2.999 平方公里，主要分布在雷庄镇、滦城街道境内。

3、城东综合产业园 2.388 平方公里，主要分布在滦城街道境内。

4、城南化工建材产业园 14.952 平方公里，主要分布在古马镇、响嘡街道境内。

5、钢铁和精密铸造产业园 1.254 平方公里，主要分布在榛子镇境内。

6、钢铁和装备制造产业园 9.331 平方公里，主要分布在茨榆坨镇境内。

附：滦州市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范围图

